

证券代码：000060

证券简称：中金岭南

公告编号：2025-081

债券代码：127020

债券简称：中金转债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金转债”可能满足赎回条件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自2025年9月30日至2025年10月21日，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在连续10个交易日中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高于“中金转债”当期转股价格（4.29元/股）的130%（即5.58元/股）。若在未来20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有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4.29元/股）的130%（即5.58元/股），将触发“中金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根据公司《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中金转债”。

一、“中金转债”基本情况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181

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20日公开发行了38,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80,000万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发售与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二）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A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债券简称“中金转债”，债券代码“127020”。

（三）根据有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中金转债”自2021年1月25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4.71元/股。

（四）因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中金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18日起，由4.71元/股调整为4.63元/股。

因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中金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2年6月14日起，由4.63元/股调整为4.54元/股。

因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中金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3年6月28日起，由4.54元/股调整为4.44元/股。

因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中金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4年7月9日起，由4.44元/股调整为4.38元/股。

因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中金转债”的转股价格

于2025年6月26日起，由4.38元/股调整为4.29元/股。

二、“中金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可能成就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可能成就情况

截至2025年10月21日，公司最近在连续10个交易日中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高于当期转股价格（4.29元/股）的130%（即5.58元/股）。若在未来20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有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4.29元/股）的130%（即5.58元/股），将触发“中金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中金转债”。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和《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于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时点后召开董事会决定是否赎回“中金转债”及相关事项，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

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相关规定，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2日